

证券代码：600397

股票简称：安源煤业

编号：2020-002

公司债券代码：122381

公司债券简称：14 安源债

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通知，并于 2020 年 1 月 6 日上午 9:30 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熊腊元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会议认真讨论和审议了本次会议议程事项，对有关议案进行了书面记名投票表决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，其中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经考核，公司 2018 年度的各项工作完成年初既定目标，按照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考核管理办法》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，董事会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的薪酬分配方案：

姓名	职务	月数	金额（元）	姓名	职务	月数	金额（元）
林国尧	董事、总经理	12	436940	涂学良	副总经理	12	399488
谭亚明	监事会主席	11	366198	彭金柱	董事、财务总监	12	399488
谭亚明	总经理助理	1	29962	兰祖良	董事会秘书	6	199744
皮志坚	副总经理	12	399488	游长征	总经理助理	1	29962

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出售去产能煤矿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熊腊元先生、邹爱国先生、彭金柱先生、谭亚明先生、皮志坚先生、罗庆贺先生回避了本项表决。3 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，其中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其中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同意 2020 年 1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的《安源煤业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 月 7 日